



信息披露 Disclosure

2012年5月4日星期五 C12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12-031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2年5月3日下午14时30分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12年4月26日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丁欣欣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此次会议未达到法定人数，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

详细内容见刊登在2012年5月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五月三日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编号:2012-032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 授予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2年5月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的80万份股票期权授予14名激励对象，授予日为2012年5月3日，行权价格为30.92元。

一、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相关情况

1.2010年9月3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审查。

2.根据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2011年4月12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为“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3.中国证监会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进行了审核，同意该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4.2011年5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的议案》，确定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对象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骨干员工等14人，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65元，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为370万份股票期权。

5.2011年5月6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涉及的股票期权数量和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的议案》，调整后股票期权数量为820万股，其中本次授予的股

票期权数量调整为740万股，预留部分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80万股，行权价格为32.38元。

6.因激励对象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陈志刚先生出现不符合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激励对象条件的情况，公司取消陈志刚先生已获授的20万份公司股票期权并予以注销。

7.因激励对象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费国生先生出现不符合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激励对象条件的情况，公司取消费国生先生已获授的20万份公司股票期权并予以注销。

二、拟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及董事会对授予条件满足的情况说明

（一）根据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要求，激励对象获授预留股票期权，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三年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受到行政处分；

②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③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二）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④最近一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⑤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⑥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⑦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⑧最近三年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⑩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⑪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⑫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⑬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⑭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⑮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⑯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⑰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⑱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⑲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⑳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

⑳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宣布为不适当人选；